安化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召开

作者： 发布时间：2026-08-28 09:11 信息来源：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浏览数：

8月27日，安化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召开。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龙要平、李志生、卢映云、胡能新参加会议，县领导贺磊、邱收、冷亮亮列席会议。

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26年政府重大投资计划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、2026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（含《政府工作报告》中民生实事）执行情况的报告、2025年县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、2025年县财政决算草案和2026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、全县乡村治理情况的报告；听取了县监察委员会关于审计移交、移送违纪违法事项以及对相关责任人的处理情况的报告（书面）；审查批准了县人民政府提请的2025年县级财政决算；听取和审议关于贯彻落实省委、市委、县委人大工作会议及文件精神和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重大决议决定、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；表决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，会议决定任命邓栴同志为县监察委员会委员，邱收同志为县人民法院副院长，决定邱收副院长为县人民法院代理院长。

会议指出，要坚持目标导向、问题导向、结果导向，精准对标聚力攻坚、精准施策补齐短板、精心服务优化环境，推动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各项任务落地见效；要突出源头管控、突出全口径审查、突出标本兼治，推动财政预决算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见行见效；要贯彻落实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和执行县人大常委会各项决议决定、审议意见，守牢政治方向、抓牢重点任务、保持奋进状态，推动全县民主法治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；要健全治理体系、提升服务效能、筑牢长效支撑，推动乡村治理由集中攻坚向常态长效转变。

一审：刘嘉璐

二审：刘　聪

三审：夏霄波

[打印] [收藏] [纠错] [关闭]

分享到：分享到：

国家法律法规数据库 湖南省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